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SP GLOB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7)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茲提述ISP Global Limited(「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6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配售事項。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且配售事項之完成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於2023年10月31日落實。根據配售協議，合共142,628,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3.63%)已以每股配售股份0.202港元之配售價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為獨立個人、企業及／或機構投資者，彼等(i)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及(ii)彼此獨立，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其任何一方並非一致行動(定義見收購守則)，且概無承配人已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估計分別為約28.8百萬港元及約28.2百萬港元。誠如該公告所載，本公司擬將30%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擴大綜合服務及系統組合；20%所得款項淨額用於開發亞洲新市場；30%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償還本集團若干尚未償還債務；及20%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於(i)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ii)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 |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的股權 | |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的股權 | |
|-------------|---------------------------|--------------------------|-----------------------------|--------------------------|
| | 所持／ 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 所持／ 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
| 董事 | | | | |
| 曹春萌 | 108,168,000 | 11.97% | 108,168,000 | 10.33% |
| 袁雙順 (附註1) | 4,510,000 | 0.49% | 4,510,000 | 0.43% |
| 韓冰 | 1,000,000 | 0.11% | 1,000,000 | 0.10% |
| | <u>113,678,000</u> | <u>12.57%</u> | <u>113,678,000</u> | <u>10.86%</u> |
| 其他股東 | | | | |
| 承配人 | — | — | 142,628,000 | 13.63% |
| 其他公眾股東 | <u>790,322,000</u> | <u>87.43%</u> | <u>790,322,000</u> | <u>75.51%</u> |
| 總計 | <u>904,000,000</u> | <u>100.00%</u> | <u>1,046,628,000</u> | <u>100.00%</u> |

附註：

1. 袁雙順先生的配偶曾秀華女士持有本公司844,000股普通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袁雙順先生被視為於該等844,000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2. 上述百分比數字已經約整。

承董事會命
ISP Global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曹春萌

香港，2023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曹春萌先生、韓冰先生、袁雙順先生、蒙景耀先生及莊秀蘭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邱映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曉嶸先生、閔曉田先生及鄧智偉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ispg.hk刊載。